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nAsialum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78)

- (1)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的投票結果，
- (2) 董事退任及
- (3) 任期屆滿和委聘新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所載的所有獲提呈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2) 朱鴻韜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結束時退任執行董事；
- (3) 陳啟能先生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和獨立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及
- (4)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任期已屆滿，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結束之時起生效。

茲提述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的通函(「通函」)、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八日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康橋大廈31樓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續會(「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通告所載的所有獲提呈決議案已透過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擔任負責點票的監票人。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的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 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 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確認及承認本屆股東週年大會應被視為按規定須於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56條所規定之限時內召開之本公司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股東週年大會處理，並正式知悉、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董事會違規不按組織章程細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及全部適用法例召開上述股東週年大會。	900,653,540 (96.958884%)	28,249,000 (3.041116%)	928,902,540

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 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 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900,654,540 (96.958992%)	28,248,000 (3.041008%)	928,902,540
3.	重選退任董事邵麗羽女士為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900,652,540 (96.958777%)	28,250,000 (3.041223%)	928,902,540
4.	重選退任董事陳啟綸先生為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900,651,540 (96.958669%)	28,251,000 (3.041331%)	928,902,540
5.	重選退任董事馬紹援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900,651,540 (96.958669%)	28,251,000 (3.041331%)	928,902,540
6.	重選退任董事梁家鈿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時生效。	900,651,540 (96.958669%)	28,251,000 (3.041331%)	928,902,540
7.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900,650,540 (97.907170%)	19,252,000 (2.092830%)	919,902,540

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 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 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8.	<p>(i) 確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出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任期自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九日舉行的上屆股東週年大會開始，直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及</p> <p>(ii) 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由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開始，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及審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惟須待董事會批准核數師酬金後方告作實。</p>	900,652,540 (96.958777%)	28,250,000 (3.041223%)	928,902,540
9.	批准及授權本公司可透過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登載的方式，向股東發送或提供本公司的公司通訊，由通過本決議案當日起生效。	919,639,540 (99.002802%)	9,263,000 (0.997198%)	928,902,540

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 提呈的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 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所投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0.	<p>批准押後：</p> <p>(i) 採納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的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及</p> <p>(ii) 宣派上述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若獲董事會建議），</p> <p>至下次股東大會或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日期待董事會決定，上述事項須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五個月的本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本公司核數師報告完成後，在可行情況下盡快作出。</p>	909,912,540 (97.955652%)	18,990,000 (2.044348%)	928,902,540

由於逾50%的票數投票贊成所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故所有獲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200,000,000股股份，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就獲提呈決議案投票時並無任何限制。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董事退任

誠如通函所述，執行董事朱鴻韜先生（「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啟能先生（「陳先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輪席退任及不再膺選連任。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結束時，(i)朱先生已退任執行董事及(ii)陳先生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和獨立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成員。

朱先生及陳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等辭任董事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股東垂注。董事會謹此就朱先生及陳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於陳先生辭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已跌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規定的最低人數。本公司正致力物色合適人選，以根據上市規則第3.11及3.23條於陳先生退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填補空缺。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任期屆滿和委聘新核數師

董事會宣佈，由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應於適當期間後考慮輪換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任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結束時屆滿。由於羅兵咸永道已擔任本集團核數師逾七年，加上委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為本集團節省成本，董事會因此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將離任的核數師須就其任期屆滿是否有任何其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的情況作出確認。因此，羅兵咸永道並無發出有關確認。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羅兵咸永道與本公司之間並無意見分歧。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並無有關羅兵咸永道出任本公司核數師的任期屆滿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羅兵咸永道於任內為本公司提供服務致以謝意。

有關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股東週年大會續會結束時開始擔任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一事已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上獲股東批准。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會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榮陽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Cosimo Borrelli
非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邵麗羽女士及陳啟綸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Cosimo Borrelli先生及徐麗雯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紹援先生及梁家鈿先生。